



沈陽醫學院
SHENYANG MEDICAL COLLEGE

沈阳医学院 2022-2023 学年本科 教学质量报告



目 录

1.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7
1.1 办学定位.....	7
1.1.1 办学目标定位.....	7
1.1.2 办学类型定位.....	7
1.1.3 办学层次定位.....	7
1.1.4 学科定位.....	7
1.1.5 专业定位.....	7
1.1.6 培养目标定位.....	7
1.1.7 服务面向定位.....	7
1.2 人才培养总目标.....	7
1.3 专业设置.....	7
1.4 学生规模.....	8
2.师资与教学条件	9
2.1 师资队伍情况.....	9
2.1.1 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9
2.1.2 完善教师分类及评价机制.....	9
2.1.3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9
2.1.4 优化师资结构.....	9
2.1.5 提高人才待遇.....	10
2.1.6 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10
2.1.7 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生实践能力.....	10
2.1.8 组织教师技能培训，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10
2.1.9 组织开展各项竞赛活动，树立教学典型和楷模.....	11
2.2 办学条件.....	11
2.2.1 基础设施.....	11
2.2.2 教学设施.....	11
2.2.3 仪器设备.....	11
2.2.4 图书资源.....	11
2.2.5 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11
2.2.6 教学经费.....	12
3.教学基本建设与改革	12
3.1 教学运行基本情况.....	12
3.2 专业建设.....	12
3.2.1 优化专业布局.....	12
3.2.2.推进新医科建设.....	12
3.3 课程建设.....	13
3.3.1 完善课程体系.....	13
3.3.2 在线课程学习.....	13
3.3.3.新增选修课程.....	13
3.4 教学改革.....	13
3.4.1.深化临床医学教育体制改革.....	13
3.4.2.积极推动教学方法改革.....	14
3.4.3.稳步推进考试改革.....	14

3.5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14
3.5.1 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14
3.5.2 积极参与各类创新创业年会与活动	14
3.5.3 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获奖情况	14
3.6 实践教学改革	15
3.6.1 深化临床教学体制改革, 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15
3.6.2 强化实践教学, 推进虚拟仿真实训建设	15
3.7 进一步完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	16
3.8 教材建设	16
3.8.1 完善教材管理体系, 提升教材建设水平	16
3.8.2 加强教材选用管理, 保证教材质量	16
3.8.3 扩大教材评价范围, 指导教材选用管理工作	16
4. 专业培养能力	17
4.1 本科专业概况	17
4.2 人才培养情况	17
4.3 学风管理	17
4.4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建设	17
4.4.1 加强教学基地建设	17
4.4.2 校企合作共建实践教育基地	18
4.5 实践教学	18
4.5.1 推进临床教学同质化建设, 提升临床教学质量	18
4.5.2 深化产学研教学	18
5. 质量保障体系	19
5.1 教学质量保障组织机构	19
5.2 教学质量保障制度	19
5.3 教学质量监控机制	19
5.4 全过程闭环质量监控体系	20
5.4.1 全过程教学检查	20
5.4.2 在线即时评教	20
5.4.3 多维度质量反馈机制	20
5.5 深化内涵式建设, 做好评估认证相关工作	21
5.5.1 制定《沈阳医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21
5.5.2 推进审核评估各项工作	21
5.5.3 深入课堂把脉教学质量	21
6. 学生学习效果	21
6.1 应届本科生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21
6.2 学生学习满意度	22
6.2.1 对所学课程的评价	22
6.2.2 对任课教师的评价	22
6.2.3 对母校学风建设的评价	22
6.2.4 对课堂教学的评价	23
6.2.5 对实践教学的评价	23
6.3 攻读研究生情况	23
6.4 就业情况	25
6.5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25

6.6 毕业生对社会贡献度	26
6.6.1 就业地区分布	26
6.6.2 就业行业分布	28
6.6.3 就业单位层次分布	28
7. 特色发展	29
7.1 “学有所成 学以致用”的应用型人才培养	29
8. 需要解决的问题	29
8.1 深化临床医学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	29
8.2 加强双师队伍建设	29

学校概况

历史沿革 学校前身为 1949 年创建的沈阳市立高级护产学校，1978 年更名为沈阳医学专科学校，1987 年升格为本科学校，更名为沈阳医学院。2001 年迁入现校园。

办学设施 学校占地面积 48.80 万平方米，折合 732 亩。建筑面积 26.09 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总值：95286.7129 万元；教学科研仪器资产总值 22518.6951 万元。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 1083502 册，电子图书 837175 册，中外文数据库 15 个。

学科专业 本科层面，设有医学（临床医学、麻醉学、医学影像学、精神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等 6 个专业）、理学（食品卫生与营养学、药学、医学检验技术、康复治疗学、康复物理治疗、卫生检验与检疫、医学影像技术、眼视光学、应用心理学、护理学、助产学、中药学、生物技术、生物信息学等 14 个专业）、管理学（公共事业管理、劳动与社会保障、养老服务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大数据管理与应用等 5 个专业）和工学（食品质量与安全、医学信息工程等 2 个专业）4 个学科门类 27 个专业。硕士层面，设有基础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两个一级硕士学位授权点和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涵盖 25 个二级学科和领域。博士层面，学校与中国医科大学、辽宁中医药大学、大连医科大学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现有国家级特色专业 1 个（预防医学），辽宁省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 7 个（预防医学，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护理学，康复治疗学，药学，麻醉学），辽宁省向应用型转变示范专业 1 个（临床医学），辽宁省特色专业 3 个（临床医学、预防医学和护理学）。

办学规模 学校现有本科生 10836 人，学校面向全国 27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2022 年，我校在辽宁省物理类录取最低分为 461 分，超过物理类本科控制线 99 分；历史类录取最低分为 482 分，超过历史类本科控制线 78 分。口腔医学、临床医学、麻醉学、医学影像学、医学检验技术、预防医学等优势专业生源质量位居辽宁生源前列。

机构设置 学校设有管理机构 22 个：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处（监察专员办公室）、组织部（党校）、宣传部（机关党委）、统战部、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工会、团委、离退休工作处、教务处、科技处、发展规划处（创建办）、学生工作处（学生工作部、武装部）、招生就业中心、审计处、计划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保卫处、医院管理处（法医司法鉴定所、卫生所）、后勤管理处（基建办）、校友办；教学机构 18 个：基础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护理学院、口腔医学院、医学应用技术学院、药学院、医学信息工程学院、研究生院（研究生工作部）、国际教育学院（国际交流合作处）、继续教育学院、康复学院（医疗健康科技产业学

院)、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医药学院、树人国际学院、医养健康产业学院(全科医学院)、体育教学部、公共外国语学院、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心理学系);教辅机构 8 个: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教学质量监控中心)、临床教学实验中心、医学教育研究中心、教育技术中心、实验动物研究中心、科学实验中心、学报编辑部、图书馆;直属附属机构 6 个:附属中心医院、沈阳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附属康复医院、附属口腔医院、附属消化病医院、附属卫生学校。

师资队伍 学校现有教职工及医护人员 4538 人,其中专任教师 826 人,正高级职称 128 人,副高级职称 302 人。博士研究生导师 4 人,硕士研究生导师 191 人。其中,校本部职工 965 人,正高职称 85 人(正教授 66 人),副高职称 211 人(副教授 141 人),中级职称 285 人,博士生导师 1 人,硕士生导师 84 人;附属中心医院职工 2120 人,其中正高职称 233 人,副高职称 330 人;附属第二医院职工 1431 人,其中正高职称 89 人,副高职称 280 人。拥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4 人,市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5 人,省“兴辽英才计划”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 1 个、省特聘教授 4 人、青年拔尖人才 3 人,省优秀专家 1 人,省优秀科技工作者 3 人,省教学名师、优秀教师 11 人,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层次 9 人。

科学研究 学校建有 8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人类族群特异性及重要疾病表型组学研究实验室、环境污染与微生态实验室、手外科组织工程实验室、行为与认知神经科学实验室、过敏性疾病过敏原致病机制研究实验室、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医学与工程实验室、皮肤黏膜软组织创伤修复重建实验室、环境与人口健康实验室,其中环境与人口健康实验室为辽宁省高校重点实验室);1 个省级技术创新中心(辽宁省医学功能食品专业技术创新中心);1 个省级新型智库(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能力研究中心);1 个省级科技创新智库研究基地(辽宁健康老龄与发展研究基地);9 个沈阳市重点实验室(表型组学研究实验室、脑老化与认知神经科学实验室、食品安全与风险评估研究实验室、环境与人口健康实验室、环境污染与微生态实验室、慢病评估与健康干预实验室、肾脏钙化疾病防治实验室、消化系统损伤修复实验室、血管生物学实验室)、1 个沈阳市工程中心(生物技术工程中心)、4 个市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慢阻肺管理及防治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手足外科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母胎心血管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近五年,获批市级以上科研项目 465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25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286 项、市级科研项目 154 项),科研经费 4569.81 万元;获省部级科技奖励 11 项;国际、国家授权专利 64 项;发表 SCI 论文 329 篇;出版著作 43 部。

国际化办学 截止目前,先后有来自 65 个国家的 2000 余名留学生在校学习。已有 14 届共 1542 名留学生顺利毕业,毕业生回国参加执业医师考试通过率达 73.2%。2021 年获“辽宁省来华留学教育先进单位”,2023 年获批“辽宁省高校

国际化水平评估试点学校”。

办学成果 2007年在教育部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中荣获“优秀”，2009年成为硕士学位授权立项建设单位，2013年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并率先通过临床医学专业认证，2016年被辽宁省教育厅批准为转型发展试点学校，2017年成为辽宁省本科高等学校向应用型转变示范高校，2018年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和护理学专业认证。2018、2019年顺利通过辽宁省医学类本科专业评估。2020年获评“辽宁省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先进单位”。

1.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1.1 办学定位

贯彻落实《沈阳医学院“十四五”改革与发展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完成《沈阳医学院章程（修订）》（沈医院发 2023 年[1]号）核准及备案工作。修订《沈阳医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修订）》，换届选举第十届学术委员会，下设本科生教学指导委员会、研究生教学指导委员会、职称评聘委员会、学科建设与科学研究委员会和伦理委员会 5 个专门委员会，进一步明确学校办学定位和发展方向。

1.1.1 办学目标定位

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医科大学。

1.1.2 办学类型定位

教学型高等医学本科院校。

1.1.3 办学层次定位

稳步发展普通本科教育，提升本科教育质量；扩大研究生教育；大力发展国际教育，拓宽留学生生源、专业和层次领域渠道。

1.1.4 学科定位

以医学学科为主，理、管、工等多学科交叉融合、协调发展。

1.1.5 专业定位

巩固发展临床医学类专业，大力发展预防医学传统优势专业，积极发展护理、康复等医养结合领域专业集群。

1.1.6 培养目标定位

培养面向基层、理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德才兼备的应用型医学相关人才。

1.1.7 服务面向定位

立足辽沈，辐射全国，面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服务产业，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1.2 人才培养总目标

根据办学定位对人才培养的要求，国家和辽沈地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学校确定本科人才培养总目标：“培养面向基层、理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德才兼备的应用型医学相关人才。”

1.3 专业设置

学校目前有 23 个本科专业招生，覆盖医、理、工、管 4 个学科门类；涵盖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药学、中药学、医学技术、护理学、食品科学与工程、电子信息、生物科学、心理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公共管理 13

个专业类。所有专业均为应用型专业。2022 年新增康复物理治疗、健康服务与管理、大数据管理与应用本科专业并招生培养，同时申请对劳动与社会保障，应用心理学已停招本科专业进行招生。见表 1-1。

表 1-1 沈阳医学院本科专业设置一览表

门类	专业类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位授予门类	修业年限	
医学	临床医学类	100201K	临床医学	医学	5	
		100202TK	麻醉学	医学	5	
		100203TK	医学影像学	医学	5	
		100205TK	精神医学	医学	5	
	口腔医学类	100301K	口腔医学	医学	5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	100401K	预防医学	医学	5
	医学技术类		101001	医学检验技术	理学	4
		101005	康复治疗学	理学	4	
		101007	卫生检验与检疫	理学	4	
		101009T	康复物理治疗	理学	4	
		护理学类	101101	护理学	理学	4
			101102T	助产学	理学	4
		药学类	100701	药学	理学	4
	中药学类		100801	中药学	理学	4
理学		生物科学类	071002	生物技术	理学	4
	071003		生物信息学	理学	4	
	心理学类	071102	应用心理学	理学	4	
工学	电子信息类	080711T	医学信息工程	工学	4	
		食品科学与工程类	082702	食品质量与安全	工学	4
	管理学		公共管理类	120414T	养老服务管理	管理学
120410T		健康服务与管理		管理学	4	
120403		劳动与社会保障		管理学	4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120108T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管理学	4	

1.4 学生规模

学校共有全日制在校学生 21989 人，折合在校生数 16412 人，其中硕士研究生 683 人，占 5.05%；本科生 10836 人，占 80.08%；留学生 491 人，占 3.63%；高职生 1522 人，占 11.25%。

表 1-2 沈阳医学院折合在校生数一览表

办学层次	在校生数	折合系数	折合数
硕士研究生	683	1.5	1024.5
本科生	10836	1	10836

留学生	491	1	491
高职生	1522	1	1522
继续教育学生	8457	0.3	2537.1
合计	21989		16410.6

2. 师资与教学条件

2.1 师资队伍情况

2.1.1 大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学校坚持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引导广大教师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制定《沈阳医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的实施意见》（沈医院发[2021]49号），健全师德师风教育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建立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涌现出夏书月、张汝峰、赵润英、孙大字等一大批优秀教师典型。

2023年学校举办“沈医楷模·最美教师优秀典型事迹报告会”，特邀沈阳医学院首届沈医楷模·最美教师获得者护理学院院长郭宏教授和医学信息工程学院院长黄和教授为新入职教师作优秀典型事迹报告，使新入职教师们深刻感受到了优秀教师伟大的教育情怀。

2.1.2 完善教师分类及评价机制

根据《沈阳医学院教师岗位分类暂行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将全校专任教师全部入轨至不同教师岗位。进一步完善教师评价机制，深化教师职称制度改革，修订《沈阳医学院专业技术岗位聘用（晋升）实施办法》，克服唯论文、唯“帽子”、唯学历、唯奖项、唯项目等倾向，根据不同学科领域、不同研究类型，建立分类评价标准，有针对性地评价不同类别教师的实绩、贡献。注重质量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畅通人才发展通道，建立重点人才绿色通道。完善评价信用和惩戒机制，建立诚信承诺和诚信信息共享。

截止目前，学校为336名专任教师进行了岗位分型，其中，教学型岗位166名教师，科研型岗位11名教师，教学科研型岗位159名教师。

2.1.3 加大人才引进力度

学校出台《沈阳医学院博士引进及管理办法》《沈阳医学院引进退役军人管理退队实施办法（试行）》等文件，加大对高层次人才和优秀博士的吸引力。

2022年9月至今，学校收到近70份博士简历，共开展2轮博士面试工作，已办理博士入编人员53人；2023年招录博士研究生16人，引进高层次人才5人。

2.1.4 优化师资结构

1. 学历结构：采取培养与引进相结合的模式，进一步提高师资队伍学历层

次。截至目前，学校共有专任教师 479 名，其中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教师占教师总数比例达到 94.57%；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数占教师总数比例达到 57.83%。

2. 职称结构：学校教师职称结构符合岗位设置要求，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 207 人，占比 43.22%，其中正高 66 人，占比 13.78%，副高 141 人，占比 29.44%；具有中级及以下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 272 人，占比 56.78%。

3. 年龄结构：中青年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达到 82%，师资队伍中，老、中、青年年龄梯队结构更趋合理。

4. 学缘结构：师资队伍学缘结构良好，截止目前我校专任教师中具有本校学历教育背景的比例达到 15.27%；临床教师中，具有本校学历教育背景的比例达到 11.62%。

2.1.5 提高人才待遇

学校出台《沈阳医学院博士引进及管理办法》《沈阳医学院协议年薪制岗位暂行管理办法》等系列文件，通过提高博士引进待遇及安家费标准、博士引进内聘副教授制度、高层次人才协议年薪制岗位聘任等多种途径，建立重能力、重实绩、重贡献等系列措施，进一步增强对优秀博士和高层次人才的吸引力，师资队伍结构得到优化。

截止目前，学校共有 79 名博士通过内聘副教授制度享受到副教授待遇，51 人享受年薪制待遇。

2.1.6 加大人才培养力度

鼓励教师攻读博士、硕士学位，近三年来，有 7 名教师取得博士学位，9 名教师博士在读。

截止目前，学校现有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5 人，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 5 人，省“百千万人才工程”48 人，省级教学名师 12 人，省优秀科技工作者 3 人，辽宁省特聘教授 4 人，辽宁省优秀教师 8 人。博士生导师 5 人，硕士生导师 281 人。

2.1.7 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提升学生实践能力

学校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实施办法》，围绕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鼓励教学单位或教师加强与企业合作；积极参加由企业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加强直属附属医院教师聘任及管理；拓宽“双师双能型”兼职师资来源、渠道。

2.1.8 组织教师技能培训，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学校组织 77 名教师参加 2022 年辽宁省高校教师综合素质提升培训；106 名教师参加教育部 2023 年寒假教师研修；135 名教师参加教育部 2023 年暑期教师研修工作；215 名教师参加针对职业初期教师教学能力的进阶培训；组织我校相关课程负责人、课程团队教师、教学督导参加教育部课程思政线上培训，参加课程 131

门次，均获得培训结业证书；开展 2022-2023 学年课堂展示及观摩活动。

2.1.9 组织开展各项竞赛活动，树立教学典型和楷模

学校组织开展 2023 年辽宁省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校内选拔工作，推荐 4 位校赛获奖教师参加省赛，2 名教师获得二等奖，2 名教师获得三等奖；组织参加第二十七届辽宁省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其中一等奖 1 组，二等奖 3 组，三等奖 1 组。举办第十一届沈阳医学院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活动，2 位教师获得一等奖，6 位教师获得二等奖，10 位教师获得三等奖，4 位教师获得优秀奖。

2.2 办学条件

2.2.1 基础设施

学校占地面积 48.80 万 m²，建筑面积 26.09 万 m²；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8.78 万 m²，生均 10.83m²。

2.2.2 教学设施

学校现有教室 314 间，座位数 17,645 个，均配有网络、多媒体、影像监控等信息化设施；语音室 5 个，座位数 300 个；教学用计算机 2553 台。

学校现有 12 个实验实训中心，其中有 3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 1 个省级虚拟仿真中心，分别为基础医学实验中心、公共卫生实验教学中心、临床教学实验中心和临床实验教学虚拟仿真中心。

修订《沈阳医学院教学基地管理办法》，对教学基地实行动态管理，现有 130 余所教学基地，其中 2 所直属附属医院、13 所非直属附属医院，2 所直属附属医院编制床位数共计 2930 张，13 所非直属附属医院编制床位数达 10109 张。现有辽宁省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9 个。

2.2.3 仪器设备

2022-2023 学年，学校投资 1504.22 万元用于更新教学科研设备，新增教学科研设备 1202 台。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拥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3731 台（件），总值 2.25 亿元。

2.2.4 图书资源

图书馆总建筑面积 1.26 万平方米，馆内设有科技图书（期刊）阅览室、社科图书（期刊）阅览室、电子阅览室、公共阅览室，共有阅览席位 1400 余个，周平均开馆时间达 90 小时。截至 2022 年底，图书馆馆藏纸质图书 108 万余册，电子图书 83 万余册，生均图书（含电子图书）114.26 册，中外文数据库 15 个。

2.2.5 教学信息化条件及资源建设

学校投入 300 余万元建设智慧校园，整合校园应用一体化，打造“一站式服务”。完成融合门户平台、学工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的项目实施并投入使用，实现数据联动。开通一站式服务大厅学生端网上办事、通知公告服务，提高师生的办事效率，改进服务体验。依托长江雨课堂平台，已建有供教师和学生线

上学习的课程资源包 359 个。

2.2.6 教学经费

持续加大教学经费的投入力度，改善实验教学条件。2022 年投入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1973.83 万元，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2753.88 万元，本科实验教学经费 145.97 万元。2023 年 1-8 月，投入本科专项教学经费 2322.85 万元，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721.66 万元，本科实验教学经费 242.03 万元。2022 年全年受疫情影响，学校采取封闭管理时间较长，实验课多采取线上教学形式，线下实验教学活动暂缓，恢复线下教学后，将按照应补尽补的原则，确保实验教学的质量与学习效果。

3. 教学基本建设与改革

3.1 教学运行基本情况

本科生各项教学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2022-2023 学年，累计开课教学班 2368 个，开课总数 21635 次，选课人次 210130 人次，发布课件总数 2636 门，课堂互动 4280339 次。

现有本科课程 537 门，其中专业课 295 门，公共必修课 29 门，公共选修课 246 门。本学年开设课程 1659 门次，其中专业课 762 门次，公共必修课 676 门次，公共选修课 221 门次。专任教师中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为 91.60%，教授讲授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数的比例为 75.82%。

3.2 专业建设

3.2.1 优化专业布局

2023 年，学校出台《沈阳医学院学科专业设置调整优化改革方案》，坚持内涵发展、错位发展、特色发展的原则，紧密围绕“以医学学科为主，理、管、工等多学科交叉融合、协调发展”的学科定位以及“巩固发展临床医学类专业，大力发展预防医学传统优势专业，积极发展护理、康复等医养结合领域专业集群”的专业定位，以医学学科为主，医管结合、医理结合、医工结合协调发展，逐步进行学科专业设置调整工作。

实施“特色培育、优势发展、整体提升”三步走战略，严格新设学科专业设置工作，对新设学科专业的师资力量、实践条件、学生满意度、招生规范度等进行严格规范管理，确保教育教学质量。积极申报中医学、针灸推拿学、康复作业治疗、全科医学 4 个新增专业，加大专业建设投入，拓展专业门类。目前，申报的新专业正在教育部审批过程中。

3.2.2 推进新医科建设

培育“医学+X”和“X+医学”等专业，成立医疗健康科技产业学院；依托基础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医学信息工程学院、医养健康产业学院，大力推进生物技术、医学信息工程、养老服务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等专业建设，实现医学与理

学、工学、管理学等学科深度交叉融合。

3.2.3.培养地方紧缺的应用型医学人才

为服务地方卫生事业发展，满足地方紧缺卫生人才需求，实现特色化培养应用型人才，在本科教育中实行后期辅修专业，现有的招生辅修专业为全科医学、生殖医学实验室技术。2022-2023 学年全科医学招生培养 35 人，生殖医学实验室技术招生培养 37 人，进一步增强本科学生就业能力。

3.3 课程建设

3.3.1 完善课程体系

结合《沈阳医学院深化本科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实施方案》、《沈阳医学院本科课程建设管理办法》、《沈阳医学院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等系列文件，实施全课程育人体系，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创新教学方法。

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前行。挖掘思政医德元素并有机融入课程，深入开展课程思政集体备课、课程思政教学设计说课等教学活动，开展课程思政案例评选，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遴选课程思政教学示范中心，全面贯彻三全育人。

构建美育教育课程体系。把美育课程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沈阳医学院美育以及劳动教育工作实施方案》鼓励相关课程开展学生跨校选修公共艺术课程和学分互认。鼓励各学院开展艺术实践活动，积极探索创造具有时代特征、校园特点、教育特质的艺术实践活动形式。加强学校艺术社团建设，带动校园文化活动开展，培养学生的个性发展，提升学生审美和综合素养。

3.3.2 在线课程学习

基于超星尔雅和智慧树网络通识课程教学平台，开设《思辨与创新》、《解码国家安全》、《中华诗词之美》、《劳动通论》、《3D 打印技术与应用》等 72 门选修课，提供优质教育资源，实现个性化教学和学习。本学年度共有 5 门课程，累计 654 名学生参与辽宁省大学生在线学习跨校修读学分课程。

3.3.3.新增选修课程

学校组织新增选修课程的申报工作，新增《医学生临床诊疗思路》等 14 门选修课程。截止目前，学校共有线下选修课 174 门。

3.3.4 立项建设省级、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学校开展了 2022 年沈阳医学院一流课程立项工作，《护理药理学》等 36 门课程为 2022 年沈阳医学院拟推荐省级一流本科课程，《药理学》等 7 门课程推荐为 2022 年沈阳医学院校级一流本科课程。

3.4 教学改革

3.4.1.深化临床医学教育体制改革

遵循医学教育规律和医学人才成长规律，进一步强化临床医学院在医学人才

培养的主体责任，出台《沈阳医学院深化临床医学教育管理体制实施方案》，加强临床医学院建设，强化临床教学主体职能，稳步推进临床医学类专业床旁教学工作。附属医院、临床医学院实行“院院合一”管理体制，临床医学院实行学校—临床医学院二级管理体系。2023年秋季学期，临床医学类学生由临床医学院全程管理。

3.4.2.积极推动教学方法改革

大力开展教学方法改革，积极推广翻转课堂、PBL、CBL、床旁教学、小组讨论等教学方法，大力推进现代化教育技术与课堂教学融合的深度。所有理论课程均利用雨课堂平台进行授课，打造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实现“课前预习-课堂教学-课后复习”有机融合，践行“以学生发展为中心”的理念，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

3.4.3.稳步推进考试改革

探索考试新模式，将原来特定年级特定时间进行的基础医学综合考试，调整为每学期开设多轮次，任何年级根据自身学习情况即可预约参加考试，并将原来的纸质考试，调整为依托《人民卫生出版社中国医学教育题库（一类）》的无纸化上机考试，从考试内容、考试形式上贴近国家医师资格考试。

深化考试改革，加强教考分离，各教研室在原有外购题库、文档题库、纸质题库等的基础上，依托“科大讯飞”考试平台进行自有题库建设工作，要求各教学单位分批分期实现题卷比 10:1 的初期建设目标。

修订《沈阳医学院考试管理规定》，完善考试管理制度，提高考试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水平，加强考试结果的分析总结。

3.5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3.5.1 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2023年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 97 项，其中 21 项获批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11 项获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3.5.2 积极参与各类创新创业年会与活动

第十届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优秀大创项目”二等奖两项。大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认定 396 人次。

3.5.3 大学生创新创业竞赛获奖情况

2022-2023 学年我校获国家级创新创业奖项 15 项，其中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9 项，优秀奖 3 项，获省级创新创业奖项 100 项，其中一等奖 16 项，二等奖 24 项，三等奖 39 项，优秀奖 21 项。2022 年，我校获“创青春”沈阳青年创新创业大赛银奖 8 项，铜奖 8 项；获“挑战杯”辽宁省大学生创业计划银奖 2 项，铜奖 10 项。2023 年，获第十六届“挑战杯”辽宁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 1 项，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0 项，三等奖 6 项，获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

术科技作品竞赛国家级二等奖。

表 3-1 2022-2023 学年学生参加国家级创新创业竞赛获奖情况

项目	奖项	等级及数量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大赛	团体	二等奖 1 项
2023 年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团体	二等奖 1 项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创新创业类）	团体	二等奖 1 项
第四届全国大学生化学实验创新设计大赛“微瑞杯”东北赛区竞赛	团体	三等奖 1 项
2023 年（第 16 届）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团体	三等奖 1 项
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	团体	三等奖 2 项
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个人	三等奖 1 项
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团体	三等奖 2 项
2023 年第六届全国大学生创新体验竞赛	个人	三等奖 1 项
第九届全国大学生基础医学创新研究暨实验设计论坛	团体	三等奖 1 项
2022 年第八届全国大学生物理实验竞赛（创新）	团体	优秀奖 3 项

3.6 实践教学改革

3.6.1 深化临床教学体制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制定《沈阳医学院深化临床医学教育管理体制实施方案》，深化医教协同融合、提高医学人才培养质量，通过理顺临床医学类教学管理模式，建立健全临床医学院学生管理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教学全过程管理体系和保障体系建设。

实现临床医学类学生由临床医学院全程管理，推动附属医院和临床医学院“院院合一”，强化临床医学院在医学人才培养的主体地位。附属中心医院为第一临床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为第二临床医学院。第一临床医学院负责临床医学、麻醉学、医学影像学专业建设，第二临床医学院负责精神医学专业建设。以第一临床医学院抓总负责，带动其它临床医学院、非直属附属医院（教学医院）专业建设，进一步推进临床教学同质化建设。

3.6.2 强化实践教学，推进虚拟仿真实训建设

临床教学实验中心与附属医院联合开设虚拟仿真内镜系统临床技能操作培训

班。通过虚拟腹腔镜、宫腔镜、内窥镜、眼科及耳鼻喉系统的虚拟腔镜操作培训，最大限度地为临床医学专业学生开放模拟诊疗、临床一体化教学及虚拟仿真临床技能培训平台。

部分教研室采用虚拟仿真、多媒体等现代技术辅助实验教学，使学生在虚拟仿真环境中获得沉浸感、参与感与现实感，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培养学生较高的动手操作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如：解剖实验开展眼球屈光不正及矫正原理虚拟仿真实验教学，学生可多次“解剖”组装、检查、测验，掌握解剖结构及其功能，弥补标本难寻、不足的缺点。职业卫生与职业医学实验，仿真模拟机械制造企业中的五种典型工作场所，学生通过人机交互解决设置的问题，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紧密结合。

2022年，我校获批辽宁省职业教育虚拟仿真实训项目3项，《机械制造企业职业性有害因素识别与评价》《天然产物中有效成分提取的虚拟仿真实训项目》和《烧伤急性期与恢复期康复虚拟仿真实训》。

3.7 进一步完善毕业论文（设计）管理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实行）〉的通知》（教督〔2020〕5号）文件精神，修订《沈阳医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规定》，推进实施毕业论文（设计）“双导师”制，实现全过程监控，严格过程化管理，严把学位授予关。2023年预防医学、食品质量与安全、药学、医学信息工程、护理、助产等5个本科专业共606名应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卫生检验与检疫、医学检验技术等2个本科专业共116名应届毕业生的综述性论文使用毕业论文（设计）系统进行质量监控。

3.8 教材建设

3.8.1 完善教材管理体系，提升教材建设水平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制定《沈阳医学院教材建设管理办法》。依托教务管理平台，实现教材选用、征订等工作网络化。鼓励、支持教师参加教材的编写工作，先后向人民卫生出版等推荐51人次。2022全年我校教师参与编写出版教材（包括专著）共18部，其中主编2部，副主编14部，编者5部。

3.8.2 加强教材选用管理，保证教材质量

积极开展教材意识形态、封面及插画审美、课程思政融入等内容的专项排查工作，制定《沈阳医学院教材建设管理办法》，对教材选用坚持凡选必审。新开课程及更换教材重点论证，重点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的选用进行政治把关。凡符合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的课程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目录中的教材。对所有选用的教材进行公示。2022-2023学年度申请更换教材14种，新开课程教材20种。

3.8.3 扩大教材评价范围，指导教材选用管理工作

依托教务管理系统，在教材选用、征订网络化的前提下，实现参评人员和教材评价的全覆盖。学生通过网上评价方式，对其本学期所学全部课程使用的教材展开评价，总体评价满意。通过评价结果的反馈，指导新一轮教材的选用，指导今后的教材编写方向。

4.专业培养能力

4.1 本科专业概况

学校有 23 个本科招生专业，涉及医学、理学、工学、管理学四个学科门类，构建多学科渗透融合、协调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

学校积极开展辅修专业和第二学士学位工作，为学生提供“医学+X”和“X+医学”的多样化学习机会与发展空间，目前开设 2 个辅修专业和 5 个第二学士学位专业。

4.2 人才培养情况

结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一流本科“双万计划”建设，紧密围绕审核评估要求的各项指标，2023 年组织各专业结合本专业实际，突出专业特色，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严格执行人才培养方案，在下达和落实每学期教学任务时，严格以人才培养方案为依据；调整需有论证，需要课程所属单位以及专业负责人共同同意，并进行论证后方可执行；过程常态管理，通过听课、教学巡查、教学检查以及学生教学信息员反馈等手段监控培养方案的执行情况。

4.3 学风管理

连续开展“学风建设活动月”系列活动，通过上好“教育强国”课、“思想政治”课、“辽宁振兴”课、“心理健康”课、“文化遗产”课、“校园安全”课，教育引导学生自觉地把个人理想追求融入国家和民族事业，树立远大志向、培育美好心灵，争做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贯彻落实辽宁省教育厅加强高校学风建设十条措施，实施优良学风培育工程，形成良好院风、班风、学风、考风。学校 1 名学生获“2022 年沈阳市十佳大学生”荣誉称号。以文明寝室创建为抓手，实施宿舍精神面貌提升工程，开展“宿舍精神面貌提升工程”和持续推进“爱校、爱家卫生活动日”，培养学生优良的社会公德和个人品德。

4.4 实践教学及实习实训基地建设

4.4.1 加强教学基地建设

学校现有直属附属医院 2 所，正在建设直属附属医院 3 所。13 所非直属附属医院均为三级以上级别医院，共计 130 余所教学基地。所有非直属附属医院均经沈阳市卫健委批准并签署合作协议，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协作关系。附属中心医院、附属第二医院、附属二四二医院和附属沈阳市第五人民医院承担全程临床教

学，其他非直属附属医院承担部分课程理论与实践教学以及毕业实习。

结合《沈阳医学院教学基地管理办法》，根据各专业发展需求，对教学基地实行分类管理。通过考察教学基地师资力量、教学生活条件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规范教学基地准入标准，对教学基地实行动态管理。新增沈阳市苏家屯区中心医院为我校非直属附属医院，阜新市第二人民医院（阜新市妇产医院）和沈阳市沈北新区中心医院为我校教学医院，辽宁鑫丰园食品有限公司、广东省人民医院和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等 14 所基地为我校相关学院的实践教学基地，调整沈阳市第四人民医院为我校教学医院。

4.4.2 校企合作共建实践教育基地

与沈阳二四二医院、辽宁电力中心医院、中一东北国际医院等 31 家企业共建教学基地，加强各专业“订单式”人才培养工作，增强校企合作及毕业生就业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升我校对辽沈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

4.5 实践教学

4.5.1 推进临床教学同质化建设，提升临床教学质量

对各级临床教学基地的教学软硬件条件、师资队伍、教学管理组织机构以及教学过程等作出明确规定。构建临床医学院（三级）、非直属附属医院或教学医院（二级）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一级）完整的三级临床教学基地体系。从整体人才培养计划的实施，到某个实践训练项目的落实，均有相对应的临床教学基地的承载。

制定《沈阳医学院临床实习教学活动细则》，规范相关非直属附属医院、教学医院开展教学查房、专题讲座、病例讨论等教学活动，逐步缩小临床教学水平差距。

4.5.2 深化产学研教学

全面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 号）精神，2022-2023 学年《基于“雨课件”的全校学生教学管理新生态》《基于雨课件基础医学整合课程的混合式教学模式》和《新医科背景下以康复医疗服务为导向的应用型人才实践基地建设》等 11 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由教育部批准立项。

表 4-1 2022 年获批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负责人
1	基于“雨课件”的全校学生教学管理新生态	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高松
2	基于雨课件基础医学整合课程的混合式教学模式	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杨宇

3	培养大学生创新能力：《药理学》教学的探索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	刘书源
4	新医科背景下以康复医疗服务为导向的应用型人才实践基地建设	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杨晓霞
5	面向一流应用型本科大学英语课程信息化教学模式研究	师资培训	刘敏艳
6	基于 OBE 教育理念的大学英语教学改革应用与实施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	刘敏艳
7	“互联网+”背景下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	师资培训	王雨
8	卫生检验与检疫虚拟仿真实训平台建设	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张越
9	数字化虚拟仿真系统用于康养师资培训探索实践	师资培训	颜南
10	新文科背景下大学英语文化类课程混合式教学模式探究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	胡博
11	基于“混合式教+学”模式的医学统计学课程改革与实践	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	侯晓雯

5.质量保障体系

5.1 教学质量保障组织机构

教学质量监控体系是以教学质量监控中心为主体，教务处和学生工作处等部门密切配合，各二级学院、临床医学院及实践教学基地负责落实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要求与措施，由教研室及相关科室负责具体实施。

5.2 教学质量保障制度

学校出台《沈阳医学院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汇编》，修订完善《沈阳医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及评价细则》《沈阳医学院教学督导管理办法》《沈阳医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管理办法》《沈阳医学院关于各级人员听课的规定》《沈阳医学院教学评价委员会章程》，出台《沈阳医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质量监控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确保各项教学质量监督与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查、切实可行。

5.3 教学质量监控机制

质量监控机制包括内部评价机制和外部评价机制。内部评价包括教学评价、常规教学检查及专项教学检查。教学评价包括评教（领导评教、督导/同行评教、学生评教）、评学（督导评学、教师评学、学生自评）、评管（督导评管、学生

评管)。常规教学检查包括全过程教学检查(期初、期中、期末)、随机抽查;专项教学检查包括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验室建设、教学基地建设等检查。外部评价包括教育管理部门评价、行业管理部门评价、用人单位评价、学生家长评价、毕业生评价、第三方评估等。

5.4 全过程闭环质量监控体系

学校建立健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实施有目标、有标准、有机构、有评价、有反馈、有改进的闭环系统。

5.4.1 全过程教学检查

开展全过程教学检查、召开专题座谈会、定期开展现场调研,加强教学管理过程监控,及时发现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改进。期初重点检查教学任务落实情况、教学设施运行情况及教学准备情况;期中重点检查教学计划执行情况和课堂教学质量,并重点检查上学期期中教学检查中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和改进效果;期末重点检查教学进程完成情况、考试、课程考试命题、阅卷和试卷质量分析等。

5.4.2 在线即时评教

学校通过督导/同行评教、学生评教、教师评学对教师授课情况和学生学习效果进行即时评价。在线即时评价教师教学质量综合测评中督导评价占比 50%,同行评价占比 30%,学生评价结果占比 20%。全体任课教师和本科生利用简道云平台进行了网上在线评价,完成督导评教 1123 人次,同行评教 2516 人次,学生评教 121444 人次。

5.4.3 多维度质量反馈机制

教学督导反馈。各级领导、教学督导、教师同行采用听课、看课、走课等形式对课堂教学、实验(实践)课程、考试秩序、考场纪律、审查新开课程,检查教研室集体备课、教师教案、讲义、多媒体课件,抽查试卷、论文等发现的问题,现场给予反馈,指导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对教学各环节实施有效监控。现有校级教学督导组 28 人、二级督导组 139 人、学生教学信息员 216 人。本学年,校级教学督导员累计听课 1123 人次。

教学检查反馈。在期初、期中、期末常规教学检查结束后,将发现的问题进行汇总和梳理,反馈给相关教学单位,并提出整改措施和意见。在之后的教学检查中将重点检查整改情况。

评教评学评管反馈。教学督导评教、同行评价、学生评教及教师评学等结果经统计、分析后,将结果反馈至学生管理部门、院(系、部)、教师本人及相关职能部门,对评教结果不好的教师要进行二次听课,跟踪整改结果。教学质量综合测评结果与年度绩效考核、教师职称晋升、年度考核、评优评先挂钩。

质控监督反馈。发布 4 期《质量监控简报》,总结年度教学质量监控工作成

效，通报教学质量监督与管理相关政策，教学检查和教学督导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措施。同时发掘各教学单位的工作亮点，并积极进行宣传和展示，为实现教学质量整体提升搭建平台。

5.5 深化内涵式建设，做好评估认证相关工作

5.5.1 制定《沈阳医学院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要求，学校成立审核评估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和院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职能部门及教学单位负责人为小组成员，按照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的指导精神，制定《沈阳医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按照责任到人、分工到岗的原则，逐步落实各项工作，确保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顺利推进。

5.5.2 推进审核评估各项工作

学校召开全校范围的审核评估动员大会，邀请教育部评估专家入校进行宣讲和指导。组织召开审核评估工作推进会4次，培训会4次，院长专题工作会1次，分阶段、分层次、分步骤的把控审核评估工作的整体推进效率，及时了解评估指标的落实及完成情况，汇总还未达标的工作，分析其原因并提出解决措施，保障审核评估各项准备工作的有序推进。

5.5.3 深入课堂把脉教学质量

学校高度重视教育教学工作，以审核评估工作为契机，落实并完善领导干部及各级人员听课制度常态化，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与教学工作中心地位。校领导班子带头深入教学一线，共听取院内13个二级学院、2所临床医学院、6所非直属附属医院及教学医院的课程，共计122门。

6. 学生学习效果

6.1 应届本科生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学校2022届毕业生共2865人，其中本科毕业生1651人，授予学位人数1645人，学位授予率99.64%。

表 6-1 2022 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毕业生数及授予学位数

专业	毕业生数	授予学位数
临床医学	562	558
麻醉学	127	127
医学影像学	118	118
口腔医学	66	66
预防医学	119	119
医学检验技术	208	207
康复治疗学	61	61

护理学	179	178
食品质量与安全	48	48
药学	58	58
卫生检验与检疫	54	54
助产学	51	51
总计	1651	1645

6.2 学生学习满意度

6.2.1 对所学课程的评价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所学课程的总体满意度为 97.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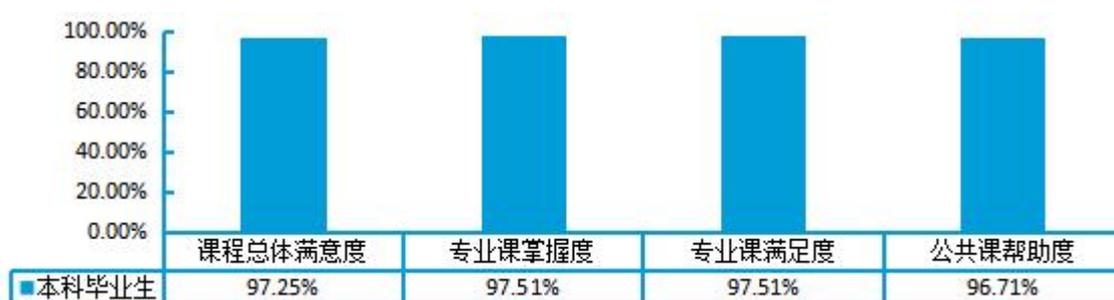


图 6-1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所学课程的评价

6.2.2 对任课教师的评价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学校任课教师的总体满意度为 98.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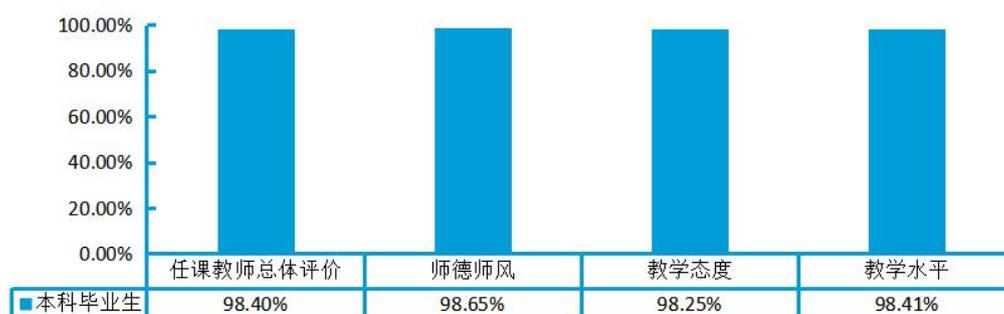


图 6-2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任课教师的评价

6.2.3 对母校学风建设的评价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学风建设的总体满意度为 96.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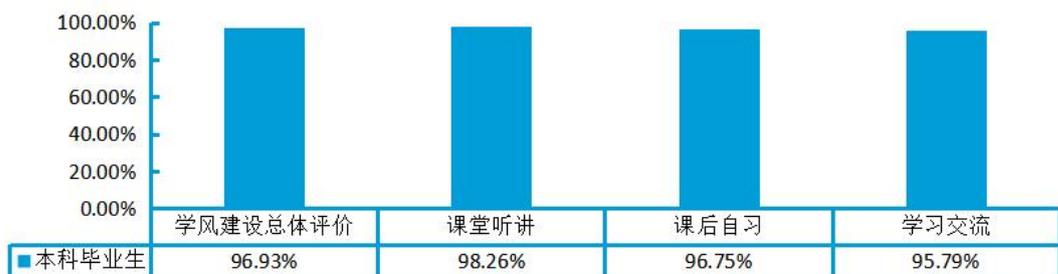


图 6-3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学风建设的评价

6.2.4 对课堂教学的评价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课堂教学的总体满意度为 98.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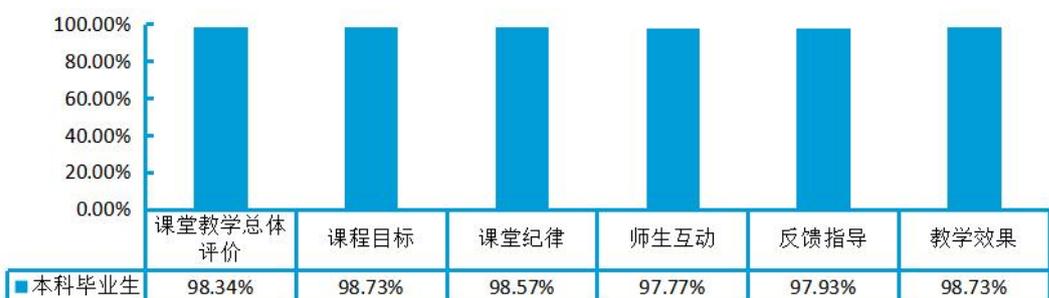


图 6-4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课堂教学各方面评价的分布

6.2.5 对实践教学的评价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母校实践教学总体满意度为 98.43%，学校实践教学各方面均得到了毕业生的广泛认可。



图 6-5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对实践教学的评价

6.3 攻读研究生情况

学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中，340 人选择升学深造，占本科生总数的 20.59%。

表 6-2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各专业就业率分布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升学人数	升学率
护理学	179	10	5.59%
康复治疗学	61	10	16.39%

口腔医学	66	9	13.64%
临床医学	562	161	28.65%
麻醉学	127	31	24.41%
食品质量与安全	48	11	22.92%
卫生检验与检疫	54	17	31.48%
药学	58	15	25.86%
医学检验技术	208	16	7.69%
医学影像学	118	14	11.86%
预防医学	119	42	35.29%
助产学	51	4	7.84%
总计	1651	340	20.59%

6.4 就业情况

学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分布在 12 个专业，其中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相对较高的专业为“预防医学”（93.28%）、“药学”（87.93%）、“助产学”（86.27%）等。

表 6-3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各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分布

专业	毕业生人数	已就业人数	毕业去向落实率
预防医学	119	111	93.28%
药学	58	51	87.93%
助产学	51	44	86.27%
护理学	179	152	84.92%
口腔医学	66	54	81.82%
医学检验技术（基础医学院）	208	170	81.73%
康复治疗学	61	49	80.33%
麻醉学（基础医学院）	127	102	80.32%
临床医学	562	448	79.72%
医学影像学	118	93	78.81%
卫生检验与检疫	54	41	75.93%
食品质量与安全	48	34	70.83%

6.5 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

99.30%的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的总体工作表现感到满意，其中评价为“很满意”的占比相对较高，为 7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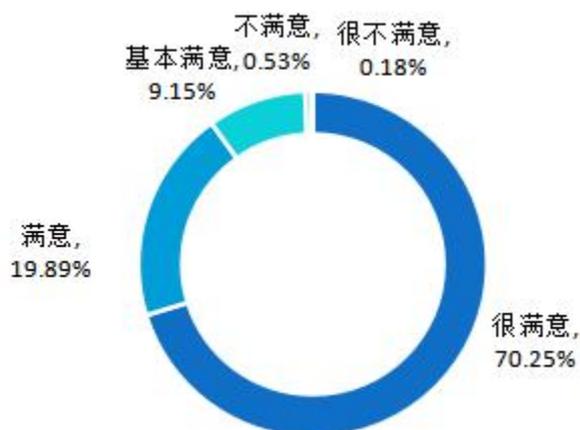


图 6-6 用人单位对 2022 届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

用人单位对学校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满意度均达到 98.42%及以上。其中，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对“适应能力”满意度最高，达 100.00%；其次为“心理素质及抗压能力”及“政治素养”，为 99.30%。

表 6-4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各项能力素质的满意度评价分布

能力素质	很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很不满意	满意度
适应能力	71.35%	19.33%	8.08%	0.53%	0.70%	100.00%
政治素养	71.13%	19.54%	8.63%	0.35%	0.35%	99.30%
心理素质及抗压能力	70.47%	20.21%	8.61%	0.18%	0.53%	99.30%
专业水平	70.02%	19.93%	9.35%	0.35%	0.35%	99.29%
职业道德	71.88%	19.16%	8.08%	0.35%	0.53%	99.12%
合作与协调能力	70.30%	19.68%	8.96%	0.18%	0.88%	98.95%
职业能力	68.89%	20.74%	9.14%	0.53%	0.70%	98.77%
沟通能力	71.00%	18.98%	8.79%	0.70%	0.53%	98.77%
创新能力	69.19%	19.72%	9.68%	0.88%	0.53%	98.59%
动手实践能力	70.07%	20.25%	8.10%	0.70%	0.88%	98.42%

6.6 毕业生对社会贡献度

6.6.1 就业地区分布

2022 届本科毕业生主要选择在“辽宁省内就业”占比 62.26%。

表 6-5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省份分布

省份	本科毕业生
辽宁省	62.26%
贵州省	3.77%
浙江省	2.78%
北京市	2.48%
山东省	1.99%
四川省	2.38%
广东省	2.18%

省份	本科毕业生
江苏省	1.29%
河南省	2.09%
甘肃省	1.99%
黑龙江省	0.7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59%
广西壮族自治区	1.79%
福建省	1.39%
安徽省	1.19%
山西省	0.89%
重庆市	0.99%
河北省	0.70%
陕西省	0.99%
天津市	0.89%
上海市	0.99%
内蒙古自治区	0.79%
湖北省	0.70%
江西省	0.79%
湖南省	0.50%
宁夏回族自治区	0.70%
云南省	0.60%
吉林省	0.10%
海南省	0.20%
西藏自治区	0.30%

四大经济区域就业情况：学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选择在东北地区就业共 635 人，占比 63.06%；选择在东部地区就业共 150 人，占比 14.90%；选择在西部地区就业共 160 人，占比 15.89%；选择在中部地区就业共 62 人，占比 6.16%。

表 6-6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四大经济区域就业情况

四大区域	本科毕业生	
	人数	比例
东北地区	635	63.06%
东部地区	150	14.90%
西部地区	160	15.89%
中部地区	62	6.16%

在省内就业的本科毕业生主要流向“沈阳市”，占比 48.96%。

表 6-7 2022 届本科毕业生省内就业城市分布

省内就业城市	本科毕业生
沈阳市	48.96%
大连市	11.48%
丹东市	6.70%
朝阳市	5.58%
葫芦岛市	3.99%
鞍山市	3.19%
铁岭市	3.83%
盘锦市	3.35%
辽阳市	3.19%
本溪市	2.55%
抚顺市	2.23%
阜新市	2.07%
锦州市	1.59%
营口市	1.28%

6.6.2 就业行业分布

表 6-8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量占比排名前十的行业分布

就业行业	占比
卫生和社会工作	61.83%
批发和零售业	8.75%
制造业	4.4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18%
教育	3.18%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78%
住宿和餐饮业	2.6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4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9%

6.6.3 就业单位层次分布

学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单位流向以“其他企业”为主，占比为 55.91%；“医疗卫生单位”次之，占比为 23.73%。

表 6-9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分布

就业单位性质	本科毕业生
其他企业	55.91%
其他	14.90%
医疗卫生单位	23.73%
其他事业单位	1.69%
国有企业	1.39%
入伍	0.30%
党政机关	0.89%
三资企业	0.40%
高等教育单位	0.10%
国家基层项目	0.30%
自主创业	0.10%
科研助理	0.20%
部队	0.10%

7. 特色发展

7.1 “学有所成 学以致用” 的应用型人才培养

聚焦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需求，推动新时代沈阳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实现新突破，以建设“沈阳医科大学”为契机，调整专业结构和布局，坚持内涵发展、错位发展、特色发展，建设特色应用型专业群。紧密对接产业链，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办学条件、省本科专业综合评价结果及招生就业等情况，不断调整专业招生计划。修订本科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优化课程体系，强化实践能力培养。

增设中药学、生物技术、生物信息学、康复物理治疗、养老服务管理、健康服务与管理、大数据管理及应用等专业，涵盖医、理、管、工四个门类，形成以临床医学专业为主干，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专业为优势，护理学、康复治疗学、中医学等医养结合相关专业为特色的专业集群，培养面向基层、理论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德才兼备的应用型医学相关人才。

8. 需要解决的问题

8.1 进一步深化临床医学教育管理体制变革

深化临床医学教育管理体制变革，构建与学校事业发展相一致的内部治理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高管理服务效能，实现附属医院和临床医学院的高度融合，形成良好顺畅的医学教育管理体制机制。

8.2 加强双师队伍建设

引导和促进广大教师树立“双师双能型”发展方向，开展校本部教师专业实践

能力培训；鼓励教师以科研项目等为平台，与各级各类机构、企业合作，实现科技成果转化；广泛选聘附属医院人员中能承担理论及实践教学的优秀人员为专兼职教师，为“双师双能型”储备师资逐步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结构合理、专兼结合，教学能力、实践能力兼备的“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黄河北大街 146 号邮编：110034

电话：62216818

网址：www.symc.edu.cn